

关于 2023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 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2024 年 9 月 10 日，市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关于 2023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就进一步发挥好审计监督作用提出了审议意见。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整改工作，主要领导多次强调要求巩固审计成果，提升整改质效，市审计局坚持揭示问题与推动整改并重，建立整改清单，对报告反映的问题细化分解，逐个明确标准，持续跟踪督导，对账销号管理，推动整改落实见效。各部门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严格落实整改要求，加强组织领导，强化主体责任，明确整改措施、时限，分类施策，举一反三，分析问题原因，以审计整改进一步推动工作规范化、科学化。具体整改情况如下：

一、本级预算执行和财政管理方面

（一）预算编制不完整的问题。市财政局今后将提高镇级预算管理水平，加强对镇级采购业务的监督检查，在编制下年度预算时对所有项目做实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二）部分项目未纳入预算管理的问题。市财政局将在下一年度严格预算管理，在核定的预算经费内合理安排项目支出，对未做预算的项目不允许进行政府采购。

（三）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低的问题。市财政局已调减收回

未实际执行及未完全执行的指标，另外在编制下年度预算时，压减部分项目支出，同时结合预算执行率和项目绩效考核，对预算项目编排进行动态调整，切实提高项目预算执行率。

（四）非税收入收缴不及时的问题。市财政局已将 6058.22 万元全额缴入国库，水务集团已将 145.83 万元污水处理费上缴财政。

（五）非税收入 68.1 万元财务管理不规范的问题。市财政局已与老年大学对接，从 2025 年起将学费纳入非税收入管理核算。

（六）项目立项把控不严的问题。3 个预算项目已录入项目库。下一步市财政局将明确事前评估项目范围，对于应做事前评估而未做的项目，不予安排年度预算；同时引入事前评估评分体系，严格审核事前评估材料并给出具体意见，为预算编制提供依据。

（七）部分项目缺乏绩效管控的问题。市财政局已督促指导市民政局完成 5 个问题项目的自评资料补充。下一年度将向各单位强调中途接收的项目必须纳入自评范围，同时对照新一体化系统抽查单位自评情况，确保预算项目均纳入绩效管理。

（八）部分项目进展缓慢的问题。乳山口港 5#、6#泊位工程已完成部分附属工程，码头水工工程正在进行中。

二、部门预算执行方面

（一）预算编报不完整的问题。市水利局今后将完善收入预

算编制，确保所有可能的资金来源都被考虑和纳入预算范围。

（二）超预算列支公务接待费的问题。市水利局将按政策要求合理编制预算，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三）决算编报不实的问题。市工信局将严格按照经费指标进行支出核算，并按规定编制决算报告，保证决算数据的完整、真实、准确。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已将公车运行维护费均列入预算会计支出，年底将体现为决算数据，今后长期坚持，确保决算数据完整、真实、准确。

（四）财务核算不规范的问题。市应急管理局今后将规范财务核算，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内资金均计入预算会计账目且最终体现在年度决算中。

（五）现金管理不够严格的问题。市水利局已设定现金提取限额，对超过限额的现金提取进行特别审批和监控，同时规定凡公务卡目录内的公务支出项目必须使用公务卡结算。另外加强监督检查，定期对现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效益性。

（六）广告资源有偿使用费征收不规范的问题。市综合执法局已追缴应收未收的广告资源有偿使用费 0.21 万元；对广告资源有偿使用费进行了市场化询价，统一了收费标准。

三、公共投资审计方面

（一）方案编制不准确的问题。市卫健局已聘请第三方对新医院 PPP 项目实施方案所列费用重新测算，对实施方案进行了调整。

（二）应编未编项目计划的问题。核能供暖建设单位已完成总体施工进度计划编制并上报监理单位，并根据监理单位审核意见完成部分施工方案修改。

（三）未及时形成资产入账的问题。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形成的资产已登记入账。

（四）未及时编制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的问题。市交通局正在梳理项目支出、制定编制计划，今后将按计划对 20 个项目编制竣工财务决算。

四、养老服务政策措施落实专项审计方面

（一）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管护不到位的问题。市民政局已督导完成 4 处社区养老服务用房装修改造，达到移交标准；原 5 处闲置用房已有 3 套完成委托运营，另 2 套社区养老服务用房将通过增配娱乐设施等方式提升养老服务用房设施品质，计划 2025 年 9 月底完成全部问题整改。

（二）居家养老政策落实不到位的问题。市民政局对问题原因进行了研究，今后将根据老人实际需求提供实用型设施设备，且以简单、易操作的产品为主，同时加强跟踪督导，避免出现闲置浪费现象。

（三）养老专项资金未按指标分配使用的问题。市民政局今后将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分配使用资金，做到资金指标不混用。

五、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相关政策落实专项审计方面

（一）未按要求公示发放补贴金额的问题。市动物疾控中心已在乳山市人民政府网站公示了补贴金额。

（二）未制定畜禽养殖布局规划的问题。市农业农村局对《乳山市畜禽养殖布局规划方案》进行了优化调整，并印发《乳山市畜禽养殖禁养区调整方案》，调整优化畜禽养殖业生产布局。

（三）对养殖场畜禽管理监管不到位的问题。市农业农村局进一步完善了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机制，将全市病死畜禽全部纳入无害化处理厂处理，目前，原问题企业收集的病死畜禽均由崖子兽医站交无害化处理厂集中处理。

六、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状况专项审计方面

（一）“乳山文旅”公众号平台服务功能不完善的问题。“乳山文旅”公众号平台新增乳山旅游攻略和网上预定功能两大板块，方便广大网民通过微信公众号了解我市优秀文旅资源，并可实现网上购票。

（二）文物保护管理工作不到位的问题。市文旅局今后每年将及时对当年文物保护项目进行招标并开工建设，同时将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規定及时对文物保护项目进行绩效自评。

（三）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不完善的问题。现已完成博物馆戏服文化展厅布展并对外开放，下一步将加快推进博物馆通史馆展厅布展，尽早完成博物馆工程；补充更新农家书屋图书 6000 余册 60 余种，达到上级推荐目录刚性比例要求；制定《公益电影放映制度》，计划每月 25 日前向社会公布下月放映计划，每月 10

日前公布上月度完成情况，年底前公布全年完成情况和资金发放情况。

七、国有企业资产管理审计方面

（一）国有资本收益收缴不及时的问题。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现已收取 3 家国有企业国有资本收益 147.48 万元，已收取的利润分成 181.05 万元现已上缴国库。

（二）资产入账不及时的问题。泛海光能公司将与泛海阳光、国运公司协调办理资产划转手续，顺通路桥公司已对 3.28 万元设备进行了账务处理。

（三）部分项目未按备案文件要求开展建设的问题。泛海光能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国家能源局关于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能新能〔2013〕433 号）规定开展建设。

八、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审计方面

（一）固定资产账实不符的问题。诸往镇已对两宗土地和八间房屋评估入账；市应急局已将问题资产完成数量变动处理，后续将严格按工作计划进行本年度资产定期清查盘点工作。

（二）固定资产登记不及时的问题。乳山一中等 3 家单位均已完成资产登记，银滩高中等 2 家单位已完成资产核减。

（三）部分资产闲置未用的问题。乳山口所办公楼已由市交通运输局作为档案室和仓库使用，诸往所办公楼正由市交通运输局与相关单位协商租赁事宜。

（四）资产后续管理不到位的问题。乳山寨镇已制定《乳山

寨镇公共厕所长效管护考核细则》，要求各村严格落实保洁管理长效机制，并组织人员不定时对镇域内公厕进行实地督导检查；诸往镇责成第三方公司严格按照管护标准对各村公厕进行日常管护；机关事务中心已收回协议规定收益。

九、自然资源资产审计方面

（一）林长制社会监督体系不完善的问题。市自然资源局已制定《乳山市“民间林长”管理办法（试行）》，并通过组织志愿者到学校、步行街进行宣传等工作提高社会参与度。

（二）耕地非农化的问题。3个问题地块中1处地块已整改完成并恢复耕种，另外2个地块正积极推进整改。

（三）废弃矿井常态化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的问题。市自然资源局已建立市镇村三级废弃矿井监管网格体系，并已与各相关镇签订《已治理废弃矿井管护责任移交协议》，进一步明确镇村废弃矿井监管责任。4处再利用矿井已有1处完成封堵，另外3处计划年底前完成封堵。

（四）绿色矿山建设进度滞后的问题。市自然资源局下一步将向山东省自然资源厅申请该矿区不纳入绿色矿山建设计划。